

山西新安正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示表

安全评价项目名称	静乐县恒盛成品油销售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安全评价项目简介	<p>静乐县恒盛成品油销售有限公司位于静乐县鹅城镇新会村，法定代表人史荣华，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加油站罩棚下分两排共设置7座加油岛，5台潜油泵式双枪加油机（3台潜油泵式汽油双枪加油机和2台潜油泵式柴油双枪加油机）和3台自吸式加油机（1台自吸式柴油双枪加油机和2台停用自吸式柴油单枪加油站）。油罐设置在站房东南侧的油罐区，设有4个S/F型双层埋地油罐，其中30m³汽油罐2个，30m³柴油罐2个，汽油、柴油罐的油品总容积120m³，柴油折半后油品总容积90m³。根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的等级划分标准，为三级加油站。</p>		
报告提交时间	2024.12	评价项目类别	安全现状评价
项目组长	刘倩倩	报告审核人	田平雪
参与编制的安全评价师	侯继凤	参与项目的注册安全工程师	刘倩倩
	李珀鋈		
	武 辉		
	宁 博		
	隋志强		
到现场开展工作情况 (次数、人员、时间、任务)	<p>2024年8月9日，项目组评价人员赴该企业进行现场调查、收集资料，提出整改意见。</p> <p>2024年11月2日现场复查。</p>		
现场调研图片			
安全评价结论	<p>山西新安正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通过对静乐县恒盛成品油销售有限公司进行安全现状评价后，认为该加油站现运行条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要求，符合安全运营条件的要求。</p>		